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 名：宫莉	
	职 称：高级工程师	
	工作单位：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：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用房租赁、物业及中央空调使用费项目	
	项目预算金额：5908253.06元	
	供应商名称：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(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、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，应包含对市场分析、专利、专有技术的分析等) 该项目租赁地点为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万众金融广场3.4.5.7层，其房屋所有权管理权归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有，目前只能从唯一资源所有人获取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符合单一来源采购要求，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唯一供应商，可以保证该项目单位原有日常办公和服务工作的延续性。	
专业人员签字	宫莉	日期：2026年7月17日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